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121009
交易代码	121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 年 1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1,391,628.03 份
投资目标	在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的基础上，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利率走势以及债券市场资金供求情况来预测债券市场利率走势，并对各固定收益品种收益率、流动性、信用风险、久期和利率敏感性进行综合分析，评

	定各品种的投资价值，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主动构建及调整固定收益投资组合，力争获取超额收益。此外，通过对首次发行和增发公司内在价值和一级市场申购收益率的细致分析，积极参与与一级市场申购，获得较为安全的新股申购收益。 1、资产配置 本基金采取稳健的投资策略，通过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主动管理，力求降低基金净值波动风险，并根据股票市场的趋势研判及新股申购收益率预测，积极参与风险较低的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增发新股，力求提高基金收益率。 本基金对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对非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并对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将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 90 个交易日内卖出。 2、债券类资产的投资管理 本基金借鉴 UBS AM 固定收益组合的管理方法，采取"自上而下"的债券分析方法，确定债券模拟组合，并管理组合风险。 3、新股申购策略 本基金将积极参与新股申购。在进行新股申购时，基金管理人将结合金融工程数量化模型，使用 GEVS 模型等方法评估股票的内在价值，充分借鉴合作券商等外部资源的研究成果，对于拟发行上市的新股（或增发新股）等权益类资产价值进行深入发掘，评估申购收益率，并通过对申购资
--	--

	金的积极管理，制定相应的申购和择时卖出策略以获取较好投资收益。 本基金结合发行市场资金状况和新股上市首日表现，预测股票上市后的市场价格，分析和比较申购收益率，从而决定是否参与新股申购。 一般情况下，本基金对获配新股将在上市首日起择机卖出，以控制基金净值的波动。若上市初价格低于合理估值，则等待至价格上升至合理价位时卖出，但持有时间最长不得超过可交易之日起的 90 个交易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8 年 10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63,662.41
2.本期利润	2,997,508.4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6,461,426.0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4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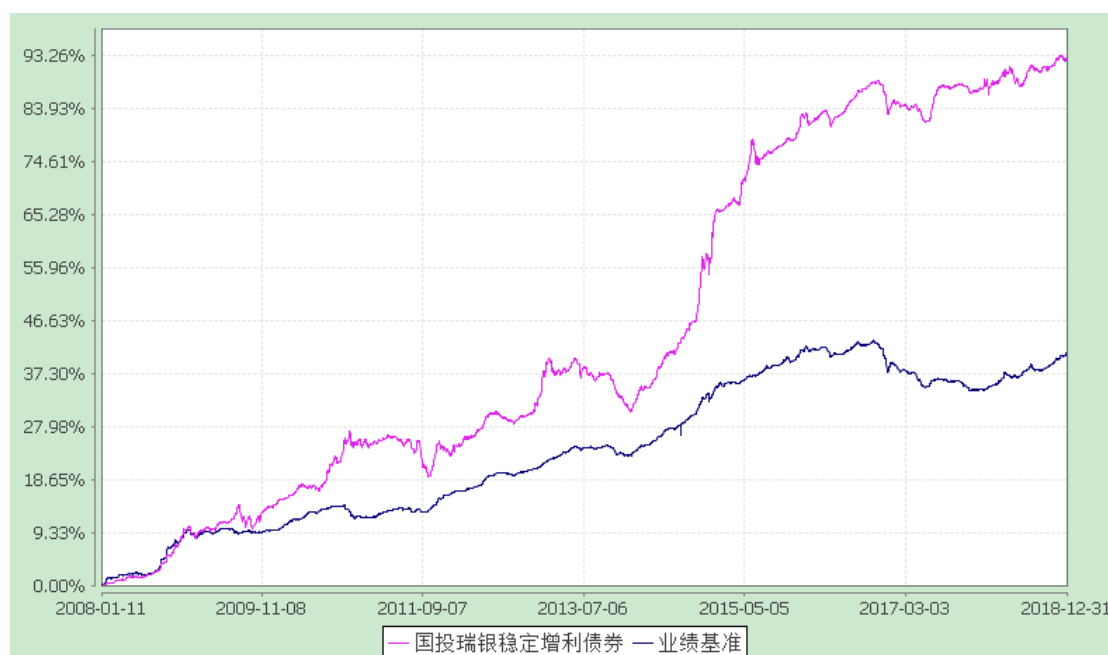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8%	0.10%	1.99%	0.05%	-1.21%	0.05%

注: 1、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强调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为此,综合基金资产配置与市场指数代表性等因素,本基金选用市场代表性较好的中债综合指数作为本基金的投资业绩评价基准。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8 年 1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3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蔡玮菁	本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监	2015-03-03	-	14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光大证券、浦东发展银行、太平养老保险。 2012年9月加入国投瑞银，现任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岁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投瑞银岁丰利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原国投瑞银瑞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和泰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债券收益率在经济金融数据继续走弱、货币政策定向宽松、美股暴跌、地方债置换结束和银行资金配置压力加大的背景下，收益率继续一路下行。受风险偏好低等因素影响，信用债分化继续，中高等级债收益继续下行，低等级债收益率区间震荡，信用利差继续拉大。转债总体以震荡下跌为主，个券分化较大。本组合在四季度增持利率债，减持中等级别信用债，拉长组合久期。保持转债仓位，调整持仓结构。

我们认为经济仍然处于下行周期，货币政策会保持稳健偏宽松，债券牛市的基础尚未动摇。短期来看，债券收益率前期下行过快，目前进入震荡阶段，信用利差有望收窄。转债市场在经过前一段时间的调整以后，正在逐渐具备一定的投资价值。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4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99%。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347,041,721.27	93.01
	其中：债券	347,041,721.27	93.0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	-

	金融资产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787,285.78	2.35
7	其他各项资产	17,309,843.46	4.64
8	合计	373,138,850.51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34,790,000.00	36.7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34,790,000.00	36.78
4	企业债券	69,544,223.70	18.9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243,000.00	8.25
6	中期票据	70,097,000.00	19.1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2,367,497.57	11.5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47,041,721.27	94.7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10	18 国开 10	800,000	82,504,000.00	22.51
2	041800070	18 桑德 CP002	300,000	30,243,000.00	8.25
3	180205	18 国开 05	200,000	21,792,000.00	5.95
4	101462006	14 镇城投 MTN001	200,000	20,328,000.00	5.55
5	180201	18 国开 01	200,000	20,022,000.00	5.4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7,128.2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246,639.5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003,063.33
5	应收申购款	33,012.2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309,843.4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006	东财转债	13,144,102.79	3.59
2	110032	三一转债	5,395,897.20	1.47
3	123009	星源转债	4,420,464.00	1.21
4	113011	光大转债	2,981,203.20	0.81
5	110043	无锡转债	1,952,736.50	0.53
6	132009	17 中油 EB	1,490,684.10	0.41
7	110031	航信转债	1,056,800.00	0.29
8	128024	宁行转债	522,057.48	0.14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90,296,385.81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1,477,112.43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0,381,870.21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1,391,628.0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交易明细。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1001-20181231	120,000,000.00	0.00	30,000,000.00	90,000,000.00	24.90%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者应关注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过高时，可能出现以下风险： 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 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相应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以及赎回时的份额净值的精度问题均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拟参与银行间市场交易等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

4、基金财产清算（或转型）的风险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若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造成基金资产净值大幅缩减而导致本基金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基金合同终止等情形。

5、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表决时可能存在的风险

由于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单一机构投资者将拥有高的投票权重。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进行公告，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19 日。

2、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分红进行公告，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24 日。

3、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调整场外单笔最低赎回份额及账户最低保留份额业务规则进行公告，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2 日。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同意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证监基金[2007]332 号）

《关于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确认的函》（基金部函[2008]6 号）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的信息公告原文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4 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6 层

存放网址: <http://www.ubssdic.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 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咨询电话: 400-880-686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九日